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发挥退役军人在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中的作用。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拟订退役军人留乌安置优惠优待政策，促进退役军人奉献基层；承担驻乌部队现役军人家属随调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

（五）组织落实移交我市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住房保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拟订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负责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

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申报列入全国和自治区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19,343.6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9,343.6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5 年度支出总计 19,343.6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9,343.63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5.10 万元，增长7.8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较上年相比将大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解困金根据工作安排从区县分配至本级使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9,343.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343.5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 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 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占 0.00%；其他收入 0.05 万元， 占 0.00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9,343.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4.24 万元，占 2.61%；项目支出 18,839.40 万元，占 97.3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343.58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9,343.5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9,343.58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9,343.58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5.11 万元，增长 7.8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较上年相比将大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解困金根据工作安排从区县分配至本级使用。**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4,049.16 万元，决算数 19,343.5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9.57%，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当年未使用完毕将结转至次年继续使用，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机构运行、民生保障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的支出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最高，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8,204.72 万元， 占比 94.11%，主要用于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配套费等项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43.58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5.11 万元，增长 7.8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较上年相比将大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解困金根据工作安排从区县分配至本级使用 。**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4,049.16 万元，决算数 19,343.5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9.57%，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当年未使用完毕将结转至次年继续使用，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2.15 万元， 占 0.0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072.35 万元， 占 98.6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69.08 万元， 占 1.3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97.4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民兵训练基地经费项目。

2.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2.1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5.17 万元，下降 70.63%，主要原因是：本年信息化运维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10.7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7 万元，增长 25.2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退休费支出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46.7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96 万元，增长 27.0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2.0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0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要求，2025 年 7 月开始，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缴纳部分做实，导致职业年金缴费较上年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决算数为3.6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0.04 万元，下降1.08%，主要原因是：本年伤残等级评定鉴定经费较上年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支出决算数为22.9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50 万元，下降 16.41%，主要原因是：本年根据移交安置任务分配的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管理机构经费）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支出决算数为 18,204.7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872.02 万元，增长 11.46%，主要原因是：本年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经费等转移支付项目资金与去年相比执行情况较好。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75.5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64.40 万元，下降 72.5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退役军人相关经费（待安置期社保接续、生活补助，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434.6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4.92 万元，增长 20.8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相应人员经费较上年增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25.3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62 万元，下降 9.36%，主要原因是：本年退役军人业务保障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

军优属（项）：支出决算数为 135.8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0.64 万元，增长 17.91%，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增加双拥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269.0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46 万元，下降0.91%，主要原因是：本年的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项目资金拨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4.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69.4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4.77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2025 年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用0.00 万元，开支内容为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为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

车辆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存在差异的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保有量和固定资产车辆。

公务接待费0.00 万元，开支内容为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0.00 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4 万元，增长 25.8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办公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7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4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48%。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 辆、其他用车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1 个，全年预算数 23817.67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839.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通过设定绩效目标，自我约束意识及责任意识明显提高，项目制定有效性明显提升；二是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对于完善内部管理，自觉加强资金监督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三是通过开展绩效监控和差距原因分析，积极进行整改，极

大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意识深入人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评价结果仍停留在反映情况、找出问题、提出建议的层面，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还应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升工作人员绩效管理意识，增强工作人员推行绩效评价的责任感，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二是在绩效目标的设定方面尽可能全面、客观地反映项目产出及效果。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7		5.37	5.37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7		5.37	5.3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将拨付市医保局指定账户，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在医院就医时实行一单制结算。共计*人，5.37 万元，人均补助*元。通过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的使用，对优抚对象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解决优抚对象医疗的问题。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优抚对象总人数*人，补助 7-10 级和其他优抚对象*人，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为 100%，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时到位率为 100%，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执行时间为 2 月，全年共支付 5.37 万元，通过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的使用，对优抚对象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解决优抚对象医疗的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总人数	<=*人	8	8	=*人		100	定量

完成情况			7-10 级和其他优抚对象人数	<=*人	8	8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8	8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时到位率	=100%	8	8	=100%		100	定量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执行时间	<=2 月	8	8	=2 月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人均所需成本	<=*元	20	20	=*元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全社会形成尊崇优抚对象的社会氛围	长期有效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		2.16	2.15	10	99.54%	9.9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6		2.16	2.1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乌鲁木齐市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项目提升电子政务外网和业务专网终端防护和安全防护能力，保障单位计算机终端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各网络数据平台正常业务数据录入和查询工作。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网络防护软件升级服务数量 2 套，防护软件保护终端数量 100 台，网络软件防护率 100%，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1 天，通过乌鲁木齐市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项目提升电子政务外网和业务专网终端防护和安全防护能力，保障单位计算机终端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各网络数据平台正常业务数据录入和查询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防护软件升级服务数量	>=2 套	10	10	=2 套		100	定量
			防护软件保护终端数量	>=25 台	10	10	=100 台	为在平台截图后实际保护终端数量。	400	定量

		质量指标	网络软件防护率	>=95%	10	10	=100%	全年维护率100%，比预期指标值高。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1 天	10	10	=1 天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火墙软件升级成本	<=8975 元	10	0	=12500 元	为合同最终签订金额。	0	定量
			上网行为管理软件升级成本	<=12625 元	10	7.13	=9000 元	为合同最终签订金额。	71.29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终端安全稳定运行	有效保障	20	2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	10	=10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87.0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伤残等级评定鉴定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	3.70	3.66	10	98.92%	9.89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	3.70	3.66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伤残等级评定鉴定经费落实退役军人事务部第 1 号令《伤残抚恤管理办法》，确保本单位伤残鉴定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同时使伤残抚恤工作更加规范，有效保障残疾军人的合法权益。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伤残鉴定 4 次，每次鉴定专家人数 5 人，鉴定结果准确率 100%，全年共支付 3.66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确保本单位伤残鉴定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同时使伤残抚恤工作更加规范，有效保障残疾军人的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伤残等级评定次数	>=4 次	13	13	=4 次		100	定量
			每次鉴定专家人数	>=5 人	13	13	=5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鉴定结果准确率	>=95%	14	14	=100%	本年伤残鉴定未出现不	100	定量

								准确等情况，故完成值为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家鉴定成本	<=1.20 万元	7	7	=1.2 万元		100	定量
			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1.50 万元	7	7	=1.46 万元	厉行节约，跟供应商协商压减成本。	100	定量
			其他支出成本	<=1 万元	6	6	=1 万元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全社会崇尚军人的浓厚氛围	效果显著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9.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0 年至 2023 年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相关资金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7.64		157.64	157.64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7.64		157.64	157.6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个性化培训提升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履职能力及专业素养，该培训工作已完成，需支付培训机构经费，解决培训机构的困难。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接受培训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476 人，开展培训班次48 次，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资金支付及时性 1 个月，通过此项目解决个性化培训经费，提升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履职能力及专业素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培训的自主选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476 人	10	10	=476 人		100	定量
			开展培训班次	>=48 次	10	10	=48 次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1 个月	10	10	=1 个月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费成本	<=3950 元	20	20	=3311.76 元	实际培训金额。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待遇	有效保障	20	2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10	10	=10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2 年至 2023 年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官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的通知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4	9.64		9.64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4	9.64		9.6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安置在乌鲁木齐市的逐月退役军官共计*人按时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障其享受相应的医疗待遇，提升逐月退役军官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缴纳 1 次公务员医疗补助，符合条件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覆盖率为 100%，到位资金支付及时率为 100%，全年共支出9.64 万元，通过此项目为安置在乌鲁木齐市的逐月退役军官共计*人按时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障其享受相应的医疗待遇，提升逐月退役军官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公务员医疗保险的逐月退役军官人数	=*人	8	8	=*人		100	定量
			缴纳次数	=1 次	8	8	=1 次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覆盖率	=100%	8	8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到位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8	8	=100%		100	定量
			项目执行期	<=9 月	8	8	=8 月	执行进度较预期快。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缴纳金额	<=*元	20	20	=* 元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逐月领取退役金的军官享受其应有的医疗待遇	有效保障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3.71		263.71	263.71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3.71		263.71	263.71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的使用，对优抚对象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解决优抚对象医疗的问题。其中：1-6 级残疾军人*人，共需*万元，7-10 级残疾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人，共需*万元。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缴纳七至十级残疾军人和其他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人，一至六级残疾军人*人，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及时拨付 100%，通过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的使用，对优抚对象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解决优抚对象医疗的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至十级残疾军人和其他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	>=*人	10	10	=*人		100	定量
			一至六级残疾军人	>=*人	10	10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及时拨付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6 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每人每年所需成本	<=*元/人	10	10	=*元/人		100	定量
			7-10 级残疾军人及部分其他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每人每年所需成本	<=*元/人	10	10	=*元/人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全社会形成尊崇优抚对象的社会氛围	长期有效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45		163.45	135.89	10	83.14%	8.31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45		163.45	135.8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双拥工作经费巩固和发展坚如磐石的军政军民关系，使军人军属切实感受到全社会的尊重，进一步增强他们的荣誉感、归属感和获得感。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慰问海军乌鲁木齐舰*家，慰问驻乌部队*家，购买慰问品安全质优合格率指标完成率为 100%，全年共支付 135.89 万元，通过双拥工作经费巩固和发展坚如磐石的军政军民关系，使军人军属切实感受到全社会的尊重，进一步增强他们的荣誉感、归属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海军乌鲁木齐舰	=*家	13	13	=*家		100	定量
			慰问驻乌部队	>=*家	13	13	=*家	根据当年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183.33	定量

		质量指标	购买慰问品安全质优合格率	=100%	14	14	=100%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打造双拥地铁所需成本	<=*万元	7	7	=*万元		100	定量
			双拥慰问等其余各项支出成本	<*万元	7	5.83	=*万元	根据当年实际工作开展情况，节约部分资金。	83.22	定量
			开展双拥活动所需成本	<=*万元	6	3.73	=*万元	当年实际执行过程中因各项原因活动未全部开展故资金执行较低。	62.25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部队保卫边疆维护安全任务的使命感	有效提升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4.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配套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894.00	18,894.00		16,743.79	10	88.62%	8.8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894.00	18,894.00		16,743.7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安置在乌鲁木齐市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按时缴纳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长护险，保障其享受相应的医疗待遇。提升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缴纳医疗保险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人，1-12 月缴纳次数共计 12 次，符合缴纳条件人员医保覆盖率 100%，项目执行期间为 12 月，全年共支付 16743.79 万元，通过此项目为安置在乌鲁木齐市的自主择业的军转干部按时缴纳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长护险，保障其享受相应的医疗待遇。提升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医疗保险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人	10	9.66	=*人	为年底平台实际人数。	96.65	定量
			1-12 月缴纳次数	=12 次	10	10	=12 次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符合缴纳条件人员医保覆盖率	>=95%	10	10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期间	<=12 月	10	10	=12 月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月缴纳金额	<=1574.5 万元	20	17.72	=1395.32 万元	为实际缴纳金额。	88.62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军转干部享受应有医疗待遇	有效保障	20	2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10	10	=10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96.2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履职人员支出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2	11.12		7.71	10	69.33%	6.93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2	11.12		7.71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辅助履职人员支出项目聘用司机两名扩充人员力量，保障日常工作，使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聘用 1 名人员，保障公务用车正常行驶率 100%，聘用司机劳务费及时支付率 100%，全年实际支出 7.71 万元，通过辅助履职人员支出项目聘用司机 1 名扩充人员力量，保障日常工作，使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司机人数	=2 人	14	7	=1 人	因分流人员，导致年底实际聘用司机一名。	50	定量
		质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正常行驶率	>=95%	12	12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聘用司机劳务费及时支付率	>=95%	12	12	=100%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司机月均工资标准	<=4633.33 元/月	12	12	=4632 元/月	为实际支付数。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全社会形成尊崇优抚对象的社会氛围	有效提升	40	4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89.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业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9		19.09	17.67	10	92.56%	9.2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9		19.09	17.6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退役军人业务保障经费，保障单位设备正常运转，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全面落实全市广大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转业军官功绩制选岗人数*人；租用公务用车数量 2 辆，网络运营线路 5 条，保障公务车辆正常运行 100%，全年共支付 17.67 万元。通过退役军人业务保障经费，保障单位设备正常运转，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全面落实全市广大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业军官功绩制选岗人数	>=*人	10	10	=*人	目标值为年初根据上一年估算，实际完成值为部队实际安置人数。	155.56	定量
			租用公物用车数量	=2 辆	10	10	=2 辆		100	定量

			网络运营线路	>=6 条	10	8.33	=5 条	实际执行过程中当年需续费线路为 5 条。	83.33	定量
		质量指标	保障公务车辆正常运行	>=90%	10	10	=100%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12.60 万元	10	10	=12.6 万元		100	定量
			其他运行经费成本	<=6.49 万元	10	7.81	=5.07 万元	本年选岗场地等费用节约，故比预算指标低。	78.12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浓厚的爱国拥军氛围	效果显著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5.4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5.00		325.00	175.59	10	54.03%	5.4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5.00		325.00	175.5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此项经费按时发放退役士兵待安置期生活补助，足额缴纳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等，保障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断缴接续工作。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缴纳待安置期间退役士兵缴纳养老、医疗保险人数*人，待安置期间退役士兵生活补助人数*人；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资金待遇落实到位率 100%，全年共支付 175.59 万元。通过此项经费按时发放退役士兵待安置期生活补助，足额缴纳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等，保障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断缴接续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安置期间退役士兵缴纳养老、医疗保险人数	>=*人	10	10	=*人		100	定量
			待安置期间退役士	>=*人	10	10	=*人		100	定量

			兵生活补助人数							
		质量指标	资金待遇落实到位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	10	=100%	退役士兵补缴社保需本人来申报，支付金额为本年实际申报支付数。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待安置期间退役士兵所需经费	<=*万元	10	2.33	=*万元	根据当年实际需缴纳的待安置期人员支付相关经费。	23.26	定量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断缴补缴所需经费	<=*万元	10	6.42	=*万元	当年实际来申报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已经全部缴费完毕。	64.19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相关对象权益，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保障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84.15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年本单位其他项目8 个，全年预算数 3962.79 万元，全年执行数 1316.58 万元。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